

##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16 日开始停牌。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、2015 年 10 月 30 日、2015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，上述公告已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，由于本次重组涉及境外收购，相关程序复杂，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量大，有关各方仍需时间进行协商、论证和落实。因此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前披露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。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，公司股票拟继续延期复牌。

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延期至不晚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复牌并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

2015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《关于召开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 2015 年 11 月 12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司 2015-125 号公告。若此项议案没有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则公司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复牌。

公司计划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前，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，主要包括：完成对标的资产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、拟定重组相关协议文件等，并

在 2016 年 1 月 15 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审议本次重组方案并对外披露。

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复牌，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将积极推进并尽快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。

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